

张传文在抚顺看守所被迫害出现严重病态

【明慧网】二零一八年六月二十一日，张传文等五名法轮功学员在清原县敖家堡乡于家堡村讲法轮功真相被村民高延杰恶告到敖家堡乡派出所，张传文、丁国柱等五人遭绑架、陷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十二日，他们被非法庭审，张传文被非法判刑一年半（所谓“案子”被清原县检察院抗诉）。目前，张传文在抚顺市看守所非法关押已经近九个月了。

最近得知，张传文在抚顺市看守所被迫害出严重病状，一只眼睛睁不开，体重减少二十多斤，身心在痛苦中煎熬。看守所用家属给存的钱给开大量药，让其服用，并被抽两大管血，抽血这一项扣家属给存的钱三百元。

张传文身体处于病态的情况下，每天还要被迫做奴工，由于身体状况不好，她经常完不成看守所分配的奴工定额而遭受惩罚。

张传文的老母亲已经九十四岁了，一直和张传文在一起生活，张传文被绑架后给老人造成极大伤害。二零一八年七月三十一日，九十三岁的老人和其他遭绑架的家属一起去清原县敖家堡派出所要人，告诉派出所所长张传文是好人，没做坏事，结果被劫持到县公安局遭非法审问、强行抽血、按手印，折腾了五个小时。现在老人每天都期盼女儿早日回家。

张传文，一九六八年出生。修炼法轮功之前身体患有很严重关节炎、肠炎、皮肤病满头流黄水等，真是疾病缠身，痛苦万分，常年就是治病、吃药。修炼



法轮功以后改掉了不良习性，身体疾病也不翼而飞了。道德提升了。做一个真正的好人。邻居们都看到了张传文修炼前后的巨大变化，都知道法轮功是教人做好人的。

一九九九年中共江泽民流氓集团迫害法轮功后，张传文三次被绑架，两次被非法劳教，她的丈夫多次被南口前政府、铁矿找其签字再加上警察多次绑架，承受不住这巨大的压力，离家而去。好端端的一个家庭就这样被中共拆散了。

张传文在抚顺武家堡教养院和马三家劳教所，曾遭受酷刑折磨：不让睡觉；被迫长时间做有毒的奴工劳动；戴上黑头套，绑在铁凳子，两根电棍电击，几个警察同时殴打，当时被电得脖子肿得和脸一样粗，都电糊了，头肿胀得象个大头人。

法轮功是佛家高德大法，已经弘传世界一百多个国家和地区，对任何社会都是（转下页）



【明慧网】抚顺市顺城区政法委书记谭俊松涉嫌严重违纪，二零一七年十一月被立案调查。

二十年来，抚顺各级政法委系统参与迫害法轮功一直没有停止过。二零一五年至二零一七年，谭俊松在位期间，法轮学员遭受的迫害。

法轮功学员孟秀娥（时年64岁）老太太，她和一同修炼的赫立中和赵静是好朋友，当她得知二零一六年十月十四日，要开庭审理这二位朋友时，她就决定去南沟看守所庭审室旁听被绑架，被顺城区法院非法判刑三年，目前在辽宁女子监狱遭受折磨。

法轮功学员赵静、赫立中均为七旬老太太。二零一六年四月十五日，赵静去赫立中家串门，被望花区建设派出所所长刘洋带两辆警车、十几名警察绑架。先后将法轮功学员赫立中、赵静家洗劫。赫立中被非法判刑三年；赵静被非法判刑五年，至今仍在辽宁女子监狱关押中。

抚顺市五十中学音乐教师张文卿（时年47岁）。二零一六年六月七日下午，张文卿在市内顺城区一汽车站讲法轮功真相，被两名男子恶告，然后，被长春街派出所警察绑架并抄家。张文卿被顺城区法院非法判刑四年，至今在辽宁女子监狱遭受折磨。

看那些积极参与迫害法轮功的中共官员都在陆续遭报，周永康、薄熙来、苏荣、徐才厚、李东生、王立军、万庆良等中共高官锒铛入狱，表面上因为贪腐，实际是因为迫害善良的法轮功学员而造下巨大的罪业，遭到了天谴，还殃及子子孙孙。

抚顺市委书记高宏彬为了官运亨通，来抚顺后以“维稳”为专题召开政法委等相关人员座谈会，促使多起大规模绑架事件，目前涉嫌严重“违纪违法”，被纪律审查和监察调查。◇

谭俊松遭恶报被立案调查

《福布斯》报道中共强摘器官杀人真相

【明慧网】美国商业杂志《福布斯》(Forbes)三月二十一日刊登法学研究人员欧恰布(Ewelina U. Ochab)的文章指出,中共正在强摘包括法轮功学员在内的良心犯器官,更准确地说,中共在通过强摘器官杀人。

三月二十四日是“联合国真相权利国际日”,是了解严重侵犯人权行径真相权利和维护受害者尊严的日子。这一天是为了缅怀那些受到严重的、系统的侵犯人权的受害者,同时倡导了解真相的权利和伸张正义的权利。

二零零六年,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得出结论:了解严重侵犯人权和严重违反人道主义法真相的权利是不可剥夺的、自主的权利,关系到国家保护和保障人权、展开有效调查和保障有效补救与赔偿的责任和义务。这项权利和其他权利紧密相关,同时具有个体和社会层面意义,应当被视作一项不可克减的权利,不应受到限制。

文章说,深入了解真

相是伸张正义的唯一途径。然而,有时候似乎很难得到真相。在中国发生的强迫摘取器官的案件似乎就属于这种情况。

近年来,一些研究人员(包括律师和调查员)一直在提出在中国发生的强摘器官的问题,即从未经许可的人身上摘取器官的非法行为。尽管中共争辩说每年在中国进行的大约一万例器官移植手术,都是遵照法律进行的,但研究人员认为这远非事实。事实上,研究人员指出,这种移植手术的数量每年接近六万到十万例之间,明显高于中共官方的估计。

此外,研究人员明确表示,绝大多数未报告的器官移植案例属于非法强摘器官。这些器官主要来自良心犯,特别是信仰群体,包括法轮功学员,藏传佛教徒和未登记的家庭教会基督徒。

为了应对这一挑战,针对中共活摘器官罪行进行听证的民间法庭——“中国法庭”在英国成立了。该法庭受理强摘器官



图:二零一三年一月十二日,法轮功学员在香港的一个购物区模拟中共强摘器官暴行。他们说他们的同修受到酷刑迫害,并被强摘器官。

的证据,对暴行进行分类,并建议今后采取的行动。

“中国法庭”听取了几名证人的证词,尽管他们不是强摘器官的受害者(因为没有受害者在强摘中幸存下来),但已经指证了强摘器官的重要因素。

“中国法庭”和英国议员所做的工作可以让人们更好地了解中国良心犯的处境,并以这种方式纪念受害者。然而,这些严重侵犯中国良心犯人权行为的真相之路将是漫长的(甚至是否有可能触及问题的根源)。但是,这并不意味着不应该开展此类工作。相反,为了受害者的尊严,在过去和未来,我们必须调查和寻求真相,最终目标是制止这种严重侵犯人权的行径。



截至2019年2月初在海外退党网站声明“三退”(退党、退团、退队)的人数已超过3.25亿。

(接上页)有百利而无一害的。法轮功学员是合法公民,没有任何违法行为,信仰自由既是天赋人权,也是受法律保护。法轮功学员印制、持有法轮大法书籍和拥有法轮功资料,讲述法轮功被迫害真相,是合法的行为,没有破坏哪一条法律实施。法轮功学员坚持信仰,坚持正义,不仅完全合法,而且应该受到表彰和尊重,不应被绑架、非法关押、诬判。

所有参与迫害法轮功学员的行为是违法犯罪行为,国际法上必将被迫责的罪名:反人类罪、酷刑罪、群体灭绝罪。在中国迫害法轮功触犯了《宪法》、《刑法》、《公务员法》、《监察法》、《警察法》、《检察官法》、《法官法》

等等诸多法律。迫害法轮功学员逃脱不了法律的制裁和善恶有报天理的严惩。

善恶有报,如影随形。人做恶都是要偿还的,在中国因迫害法轮功学员遭恶报的公检法及各级官员数以万计,在明慧网上报出的就有二万多例,有很多还连累了自己的家人而遭恶报。希望抚顺地区的公检法人员清醒地认识到:所有参与者必须承担个人罪责。而且,追查惩办迫害法轮功学员的人没有追溯时效和国界的限制,属于全人类的共同管治范围。希望抚顺地区的公检法人员明真相,为自己和家人选择光明前程。◇